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补充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潘丁睿、潘艺尹回避了表决。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补充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本次补充预计2023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经营行为，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定价、结算方式上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有据可依，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我们一致同意本次补充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二）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 1-5 月执行情况

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预计金额	2023 年 1-5 月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其他说明
向关联方提供商品、服务	阿拉尔市汇嘉城市商超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
合计		0.00	0.00	-

(三) 补充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23 年 1-5 月发生金额	2023 年度补充预计金额
向关联方提供商品、服务	阿拉尔市汇嘉城市商超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商品、服务	-	2,500
合计		-	-	2,500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人介绍以及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名称：阿拉尔市汇嘉城市商超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资本：100 万元人民币

3、法定代表人：李长甲

4、经营范围：食品销售；餐饮服务；餐饮管理；电影放映；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外卖递送服务；礼仪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电竞场馆经营；服装服饰出租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股权结构：阿拉尔市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100%。

6、与公司关联关系：新疆汇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阿拉尔市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 股权，潘锦海持有新疆汇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7.57% 股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述关联方符合 6.3.3 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二）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各关联方信用状况良好，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在前期同类关联交易中，关联各方均能履行约定。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阿拉尔市汇嘉城市商超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商品及货物运输服务。

上述关联交易的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进行定价。

上述关联交易系日常业务，公司拟与关联方签订相关协议。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补充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市场化定价原则。公司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会依赖该类关联交易，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上述交易不会对公司资产及损益情况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四日